

# 机电技术研究所全日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办法

为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改革和完善研究生教育过程中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究生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根据兰州交通大学《关于做好 2015-2016 学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及发放工作的通知》的相关精神，结合机电技术研究所实际情况，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特制订本办法。

## 一、组织管理

1. 研究所成立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负责综合评分复审及确定学业奖学金的结果。

2. 各年级组成评定工作小组，具体负责综合评分的计算及初审工作。小组成员由班长和 2-4 名班级成员（班级民主选举产生）组成，班长任组长。

## 二、参评对象

1、学业奖学金参评对象为 2014 年及之后被我校录取的，并在机电技术研究所学习的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在职学习的研究生不予参评。

2、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取消该学年参加学业奖学金评定的资格：

- (1) 受到学校警告以上违纪处分的；
- (2) 上学年有课程考试不及格的；
- (3) 有学术不端行为的；
- (4) 未经导师和研究所同意擅自在校外兼职的；
- (5) 在科研工作和实践中，造成重大事件及损失的；
- (6) 参与非法组织及活动的；
- (7) 提前攻博和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转回硕士研究生的；
- (8) 已获得该学年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

### 三、评定等级及名额分配

1、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分为三个等级：一等奖学金标准为 8000 元/学年，二等奖学金标准为 6000 元/学年，三等奖学金标准为 4000 元/学年。

2、研究生一年级学业奖学金为新生奖学金，无名额限制，凡达到参评条件者均可获得。

3、二年级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名额按照当年研究生院下达的相关通知执行。

### 四、评定依据

(1) 第一学年(研究生入学当年)，学业奖学金为新生奖学金，按照入学成绩以及学生来源进行评定，评定细则如表 1:

表 1 新生奖学金等级、额度及评定条件

奖金等级	奖金额度	评定条件
一等奖学金	8000 元	1. 推荐免试研究生； 2. 重点高校（“985”、“211”高校，下同）本科毕业且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 3. 本校应届本科毕业且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初试成绩总分及单科均达到国家 A 类线。
二等奖学金	6000 元	1. 重点高校本科毕业的调剂考生； 2. 本校应届本科毕业且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 3. 全日制二本院校本科毕业且第一志愿录取的考生，初试成绩总分及单科均达到国家 A 类线。
三等奖学金	4000 元	1. 全日制二本院校本科毕业、第一志愿录取的考生； 2. 非重点高校本科毕业的调剂考生，初试成绩总分及单科均达到国家 A 类线。

(2) 第二学年(对研一、研二的学业情况、科研情况及社会活动进行综合评价),每位研究生填写“机电技术研究所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自评表”,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学院根据“机电技术研究所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综合评分”要求的事项进行评定,并审核学生提交的相关资料;研究所将按由高到低的分值决定奖学金的等级和获奖学生。

## 五、研二学业奖学金综合评分分值核算办法

学业奖学金的评定包括课程学习成绩、学术科研、社会活动三部分,不设置总分上线。

根据以下公式计算研究生个人的综合评分,由高分到低分排序。

综合评分=课程学习成绩分+学术科研分+社会活动分。

### (一) 课程学习成绩核算办法

课程学习成绩由两部分组成,学位课加权平均分和英语等级考试。

1. 学位课加权平均分=(成绩 1\*学分 1+成绩 N\*学分 N)/学位课总学分;

2. 通过大学英语四级(分为 425 分及以上者)加 2 分,通过大学英语六级(分为 425 分及以上者)加 4 分。

### (二) 学术科研的分值核算办法(以下各项得分均直接加分)

学术科研成果获得时间段为:研究生入学至本次学业奖学金研究生院下发评审通知日期的上月底。

#### 1、学术论文(A)

表2 学术论文得分表

类别	A1 类	A2 类	B 类	C 类	D 类
分值	20	15	10	6	2

表3 论文分级表

大类	期刊类型	说明
A1	SCI、SSCI收录的期刊类论文	<p>(1) 所发论文第一作者单位署名为兰州交通大学。</p> <p>(2) 发表在SCI、SSCI、EI、CSCD、CSSCI和中文核心上的论文，以发表年度对应的入选期刊目录为准；</p> <p>(3) 录用在SCI、SSCI、EI、CSCD、CSSCI和中文核心上的论文，以奖学金评定当时认定的入选期刊目录为准；</p> <p>(4) B类及以上增刊均按C类计；</p> <p>(5) 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的论文，按50%计分；</p> <p>(6) 发表论文可累计加分，不设上限；</p> <p>(7) 三大检索论文需提供检索证明，发表论文需提供正式刊物；</p> <p>(8) 如论文有录用通知单，原则要求论文在奖学金评定一年内刊出，且需提供录用通知原件、缴费凭证和导师认定证明；</p> <p>(9) 所发表论文必须与本专业相关。</p>
A2	EI Compendex收录的期刊类论文	
B	CSCD(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索引)核心收录期刊(C)论文。	
	CSS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收录期刊论文；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报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人大报刊复印资料》等全文转载的学术论文。	
C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期刊、CSCD扩展版期刊(E)论文、兰州交通大学学报、CPCI-SSH(原ISSHP收录)收录的会议论文、CPCI-S(原ISTP收录)收录的会议论文、EI Compendex收录的会议论文。	
D	有国家统一刊号的其它正式出版物	

## 2、专利(P)

表4 专利得分表

类别	国家发明专利	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软件著作权
分值	20	8	8

备注：(1) 专利加分需提供授权证书；

(2) 导师排名第一，研究生排名第二的专利，研究生按50%计分；

(3) 此项可累计加分，不设上限。

## 3、获奖(R)

(1) 获省部级自然科学奖、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等及厅局级科技奖前三

名计分办法如表5:

表5 获省部级等奖励得分表

类别	获得省级以上 科技奖励 (一等奖)			获得省级以上 科技奖励 (二等奖)			获得省级以上 科技奖励 (三等奖)			厅局级 科技奖励 (一等)		厅局级 科技奖励 (二等)	
	第 一	第 二	第 三	第 一	第 二	第 三	第 一	第 二	第 三	第 一	第 二	第 一	第 二
分值 R	80	60	40	60	40	20	40	20	10	20	10	10	5

(2) 获其他奖励积分办法

表6 获其他奖得分表

类别	所属项目(相关专业)	分值
R <sub>1</sub>	全国大学生科技类竞赛、国家级专业竞赛特等奖、一等奖等研究生竞赛活动， 省部级科技二等奖以上定额人员。	20
R <sub>2</sub>	全国大学生“挑战杯”竞赛二、三等奖；甘肃省大学生科技类竞赛特等奖等；国家级专业竞赛二等奖、三等奖；省部级科技三等奖以上定额人员。	10
R <sub>3</sub>	甘肃省大学生科技类竞赛一、二等奖、省级专业竞赛一等奖、二等奖。 厅局级一、二等奖定额内人员前8名。	6
R <sub>4</sub>	参与科研项目获得厅局级科技奖励的定额内人员、校级及以上各类专业知识竞赛一等奖；	2

多人参与的竞赛类获奖项目得分系数见表7

表7 多人参与的竞赛类获奖项目得分系数

排名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第4名及以后
得分系数	1	0.6	0.4	0.2

注：硕士研究生作为指导老师参赛获奖的，只计第一指导老师，且计分为学生的1/3。

说明：

(1)表中未列入的其它获奖项目需要认定的，须经机电技术研究所研究生奖学金工作领导小组确认；

(2)同一项目多次获奖，只取最高分，不作累加；

(3)非竞赛类的优秀个人，只算一项；

(4)同等条件下等次高的优先考虑；

(5)参加导师或本校教师主持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6)以上获奖以证书确认。

(三) 社会活动的分值核算办法（以下各项得分均直接加分）

### 1. 社会工作

具体计分细则如表8：

表8 社会工作计分细则表

类别	分值
校、院研究生会主席、团总支书记；校兼职辅导员	1.5
校、院研究生会部长、副部长；班长、党支部书记、团支部书记； 社团负责人	1
班委、支委成员，积极参与学院及学校组织的集体活动的同学	0.5

备注：同一人身兼数职者，取最高类别，不累计加分。

### 2. 先进荣誉

具体计分细则如表 9:

表 9 先进荣誉计分细则表

类 别	分值
校级优秀研究生标兵，优秀研究生，优秀研究生干部，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团员及以上	1
校级各类单项奖、优秀组织者；国家级各类集体奖	0.5
省级各类集体奖	0.2
校级各类集体奖	0.1

备注：满分不超过 1 分。

## 六、其他

1. 本细则从 2014 级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
2. 弄虚作假者取消评奖资格；
3. 本细则解释权归“机电技术研究所研究生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其它未尽事宜由评审领导小组负责处理。

兰州交通大学机电技术研究所  
2016 年 4 月 14 日